

学校编码：10384

分类号密级

学号：10320141152294 UDC

廈門大學

硕士学位论文

明清山东士大夫的礼俗观及其困惑

——以赵执信《礼俗权衡》为中心

The etiquette and custom view of Shandong scholars in  
Ming and Qing Dynasties——Taking Zhao Zhixin's *The  
balance of Etiquette and custom* as the center

王小燕

指导教师：饶伟新副教授

专业名称：文物与博物馆

论文提交日期：2017年月

论文答辩日期：2017年月

学位授予日期：2017年月

答辩委员会主席：

评阅人：

2017年 月

# 厦门大学学位论文原创性声明

本人呈交的学位论文是本人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的研究成果。本人在论文写作中参考其他个人或集体已经发表的研究成果,均在文中以适当方式明确标明,并符合法律规范和《厦门大学研究生学术活动规范(试行)》。

另外,该学位论文为( )课题(组)的研究成果,获得( )课题(组)经费或实验室的资助,在( )实验室完成。(请在以上括号内填写课题或课题组负责人或实验室名称,未有此项声明内容的,可以不作特别声明。)

声明人(签名):

年 月 日

# 厦门大学学位论文著作权使用声明

本人同意厦门大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等规定保留和使用此学位论文，并向主管部门或其指定机构送交学位论文（包括纸质版和电子版），允许学位论文进入厦门大学图书馆及其数据库被查阅、借阅。本人同意厦门大学将学位论文加入全国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共建单位数据库进行检索，将学位论文的标题和摘要汇编出版，采用影印、缩印或者其它方式合理复制学位论文。

本学位论文属于：

1. 经厦门大学保密委员会审查核定的保密学位论文，  
于 年 月 日解密，解密后适用上述授权。

2. 不保密，适用上述授权。

（请在以上相应括号内打“√”或填上相应内容。保密学位论文应是已经厦门大学保密委员会审定过的学位论文，未经厦门大学保密委员会审定的学位论文均为公开学位论文。此声明栏不填写的，默认为公开学位论文，均适用上述授权。）

声明人（签名）：

年 月 日

## 中文摘要

本文从社会文化史角度，以清初山东名士赵执信的《礼俗权衡》为中心，并结合山东其他有关礼俗文献，着重考察明清山东士大夫的礼俗观及其困惑，探讨和揭示明清礼俗之间的紧张关系及其内在根源。

明清两代是“礼下庶人”的发达时期，统治者和士大夫将家礼大力推广于地方社会，设想以正统礼仪来规范民间的家礼活动，试图以礼化俗，使民间社会缘俗而行礼，形成礼俗和谐的社会风气。然而自明中期以后起，受嘉靖“大礼议”等礼制变革和商品经济发展的双重影响，社会风气发生重要转变，民间的家礼活动实际已经超出了士大夫对正统礼仪的固有想像，民间家礼习俗与正统礼仪规范之间产生了不可避免的偏差和紧张关系，其结果引发了明清士大夫的普遍困惑。这种状况即使在“孔孟之乡”的明清山东地区亦不例外，而且还十分突出，这在清初山东名士赵执信《礼俗权衡》中得到了集中反映和表达。

正统礼仪在推广和实践过程中，往往受到诸多因素的制约而导致礼与俗之间的相违不恰。王朝礼仪往往是繁文缛节，士大夫本身也有囿于俗的风险，使得家礼的施行和传播一定程度上受到阻碍；民间的家礼活动则受到人情关系、社会压力、财力等实际情况的限制，从而对礼俗关系产生了重要影响。

**关键词：**山东地区；礼俗；士大夫

## Abstract

Taking the Zhao Zhixin's "The balance of Etiquette and custom" as the center, and combing with other relevant documents of Shandong, this paper focuses on the ritual concepts and confusion of Shandong scholars, and researches the tension and its internal roots between etiquette and custom in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ocial and cultural history.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were the developed period of the "ceremony under the common people". The rulers and literati vigorously promoted etiquette to the local society and conceived to standardize the folk ritual activities in the orthodox etiquette. They tried to make the common with courtesy, and make common society be polite and form a harmonious atmosphere of etiquette and custom. However, since the mid Ming Dynasty, influenced by The Great Ritual Controversy and other ritual change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commodity economy, the social atmosphere had great change. The folk ritual activities were beyond the literati's inherent imagination of orthodox, an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folk customs and the norms of orthodoxy became inevitable deviation and tensions, causing the widespread confusion of literati in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Even in the "hometown of Kong Meng" in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in Shandong region, this situation was no exception. This phenomenon was reflected and expressed in the consideration of Zhao Zhixin's "The balance of Etiquette and custom".

In the process of popularization and practice, the orthodox etiquette was often restricted by many factors, which leads to the violation of etiquette and custom. Dynastic etiquette were often red tape, and the scholar-officials themselves were confined to the risk of custom, which hindered the implementation and dissemination of the family rituals. The practice of the family rituals was restricted by the practical situation, such as the human relationship, the social pressure and financial resources, therefore, there had an important influence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etiquette and custom.

**Key Words:** Shandong area; etiquette and custom; literati and officialdom

## 目录

第一章 前言.....	1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1
第二节 学术史回顾.....	2
第三节 研究思路与论文框架.....	7
第二章 赵执信与《礼俗权衡》的成书背景.....	8
第一节 赵执信的生平与交际.....	8
第二节 《礼俗权衡》的成书背景.....	12
第三章 “赵执信之感”：《礼俗权衡》及相关文献的分析.....	21
第一节 《礼俗权衡》与赵执信之感.....	21
第二节 其他文献所见“赵执信之感”.....	25
第四章 民间家礼实践与礼俗相违.....	34
第一节 山东士人家族的家礼实践.....	34
第二节 礼俗相违的原因分析.....	38
第五章 结语.....	46
参考文献.....	48
附录：《礼俗权衡》整理.....	53
致谢.....	67

## Content

<b>Chapter I Introduction</b> .....	1
Section 1 Origin of the Issue.....	1
Section 2 Review of Previous Researches.....	2
Section 3 The Research Ideas and Basic historical materials .....	7
<b>Chapter II Zhao Zhixin and the background of "The balance of Etiquette and custom"</b> .....	8
Section 1 Zhao Zhixin's life and communication.....	8
Section 2 The background of "The balance of Etiquette and custom".....	12
<b>Chapter III "Zhao Zhixin's confusion": "The balance of Etiquette and custom" and the analysis of the pertinent literature</b> .....	21
Section 1 "The balance of Etiquette and custom" and Zhao Zhixin's confusion..	21
Section 2 Other references about "Zhao Zhixin's confusion".....	25
<b>Chapter IV The practice of the family rituals and the violation of etiquette and custom</b> .....	34
Section 1 The practice of etiquette and custom in Shandong literati's family.....	34
Section 2 Analysis of the reasons for the violation of etiquette and custom .....	38
<b>Chapter V Epilogue</b> .....	46
<b>Bibliographies</b> .....	48
<b>Appendix : Collation of "The balance of Etiquette and custom" .....</b>	53
<b>Acknowledgements</b> .....	67

## 第一章 前言

礼与俗作为一对既对立又统一的矛盾一直贯穿着整个明清社会，如何协调礼俗关系一直是明清统治者和士大夫所关心的重点。研究礼俗关系对于探讨明清王朝礼教的效果具有重要意义。本文拟以清初山东名士赵执信的《礼俗权衡》为中心素材，并结合山东其他有关礼俗文献，着重考察明清山东士大夫的礼俗观及其困惑，探讨和揭示明清礼俗之间的紧张关系及其内在根源。

###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明清两代是“礼下庶人”的发达时期，统治者和士大夫将家礼大力推广于地方社会，试图以礼化俗。但自明中期以后起，受嘉靖“大礼议”等礼制变革和商品经济发展的双重影响，社会风气发生重要转变，礼俗之间在互动频繁的同时，也产生了不可避免的内在紧张关系。正是在此背景下，清初山东名士赵执信撰写了《礼俗权衡》一书。他在该书中以“乡俗殊有不可解者”为起点，结合正統的“家礼”制度与规范，对其家乡的相关习俗进行了全面的权衡，表达了他对礼俗相违不恰的困惑。值得注意的是，笔者在翻阅山东方志史料时发现，赵执信的观感其实并非个案。据有关方志记载，明清时期山东地区许多士大夫在观察和对待礼俗关系问题上，与赵氏有着共同的观感和困惑。山东地区作为“孔孟之乡”，是儒家正統礼仪文化的发源地，明清统治者和文人士大夫也常常以此自诩和标榜，然而在明清现实生活中，山东民间社会的家礼习俗活动实际已经超出了士大夫们对正統礼仪的固有想像，这不仅引发了明清士大夫的普遍困惑与无奈，也反映了明清“由礼及俗”过程的现实困境和内在张力。

长期以来，学界对明清时代的礼制与礼教进行了大量研究，主要从制度史的角度厘清了明清家礼制度的基本内容及其推广过程；近年来，许多研究日益重视从社会史的角度，探讨家礼制度在民间的实践过程及其历史影响，尤其是在家礼制度推广与明清宗族社会形成发展之间的历史关系方面，作了诸多深入的研究，获得了许多重要认识，并就民间家族礼仪习俗的特点与形成机制，提出了诸如“习礼成俗”、“亦礼亦俗”之类的解释模式。但是，从正統礼仪规范的制定与表达，



到民间社会的日常习俗活动之间，不仅存在不同的节奏和差距，也往往产生内在的紧张关系。礼俗之间的这一违和关系，在以往的有关研究中未予以重视，然而它对于重新理解明清时代的礼教进程与社会变迁具有不可忽视的意义。

那么，在明清士大夫看来，他们想像中的正统礼仪与民间社会实际的家礼习俗究竟存在何种偏差？这种偏差反映了他们对明清礼俗关系怎样的无奈与困惑？民间社会的家礼实践活动又是如何造成了士大夫的困惑？本文将通过分析解读赵执信《礼俗权衡》以及其他有关文献，对上述问题进行探讨，希望有助于重新认识明清礼教的社会效果及其内在困境。

## 第二节 学术史回顾

礼仪与习俗在日常生活中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至今仍是社会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因此学界对于明清时期的礼俗给予极大的关注。近年来，有关区域的礼俗研究，逐渐受到学界的重视，并取得丰硕的成果。本节对近年来相关研究成果进行梳理，并在此基础上提出本文所要探讨的问题。笔者所要说明的是，本文所论述的礼俗主要是人生“四礼”——冠、婚、丧、祭，以及在此基础上所派生出来的民间习俗。

### 1、关于礼制礼教的研究

关于王朝礼制方面，学术界已经做了相当多的研究，主要从制度史的角度论述明清家礼制度的基本内容及其社会教化的过程。杨宽《“冠礼”新探》一文对冠礼的来源与蕴意作探讨。对“冠礼”和“成丁礼”进行对比，指出“冠礼”是由氏族社会时期的“成丁礼”变化而来，用以维护宗法制和巩固贵族的利益。<sup>①</sup>

常建华和日本学者井上徹对明清时期宗族祠庙祭祖礼制有较多的研究。<sup>②</sup>常建华考辨明清两代祭祖礼制的演变，将祭祖礼的演变分为洪武期间和嘉靖之后两个阶段，认为洪武年间的祭祖礼是对朱子《家礼》的认同；嘉靖十五年的“大礼仪”导致祭祖礼制改革，为宗祠的普及提供很好的契机。清代的祭祖礼制承袭明代，但是违礼现象普遍，宗祠、家庙相混，祠庙建立的地点与祭祀对象本身的名

<sup>①</sup>杨宽《“冠礼”新探》（原刊于《中华文史论丛》第一辑），收入杨宽《古史新探》，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234-255页。

<sup>②</sup>常建华《明清时期祠庙祭祖问题辨析》，刊于《第二届明清史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3年；常建华《明代宗族祠庙祭祖礼制及其演变》，刊于《南开学报》，2001年第03期，第60-67页；常建华《明代墓祠祭祖论述》，刊于《天津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2003年第04期，第37-42页。

称同礼制规定各有不同,表明礼制具有不变或者少变的特点。与常建华不同的是,井上徹从宗法的角度对礼制和宗族进行考察,<sup>①</sup>指出明清两代的祭祀权极具矛盾性,明代拥有祭祀祖先权力的只是官僚本人,宗子不具备以上权利,而到清代宗子则是直接被排除在正式礼制框架之外,宗子通过祭祀整合族人的宗法式运动也没有被正式承认,礼制的规定与现实的操作存在矛盾。常建华和井上徹先生的研究为笔者正确认识王朝礼制演变和明中期社会风气转变的原因提供了有益借鉴。

日本学者吾妻重二和杨志刚则侧重于对朱子《家礼》、《司马氏书仪》等礼书的研究。<sup>②</sup>吾妻重二对朱熹《家礼》进行极为细致的解读,在以《家礼》为中心的儒教礼仪研究现状的基础上,对《家礼》中的家庙、祭祀、木主、深衣等进行专门的分析。还将《家礼》和《司马氏书仪》进行比较,指出家礼是在《书仪》的基础上写作而来,体现礼制传承性的特点。然而早在1993年,杨志刚就对《家礼》、《司马氏书仪》做过研究。他对《朱子家礼》和《司马氏书仪》二书在士庶通礼、祭、冠、婚、丧礼方面进行探讨,认为《书仪》是在《仪礼》的基础上写作而成,《家礼》则是承袭《书仪》并杂取诸说而成,二者具有承上启下的作用,在继承和发展传统礼仪问题上表现出强化宗法意识的价值取向。在1994年又单独对《朱子家礼》进行探讨,通过分析《家礼》内容,指出家礼以古礼为范本,又参以时俗,融汇贯通,成为民间通用礼,后世大量的礼书编纂大都是以家礼为模本。二人均指出礼仪具有传承性的特点,从侧面也反映出礼仪少变的特性,与笔者对王朝礼制礼教的探讨相呼应。

在礼教研究方面,明清时期统治者和士大夫极为重视礼仪教化,目前学界前辈开始从士大夫对地方社会的礼教层面出发,探讨明清社会的礼教过程与意义。赵克生关注家礼的传播方式,<sup>③</sup>从地方社会礼教的角度出发,考证明清时期家礼书、地方志、文人文集等资料,指明清家礼的传播通过私修礼书、礼图以及演习观礼等方式下渗到民间。赵克生还以山东德平葛守礼家族为例,<sup>④</sup>葛氏家族在

<sup>①</sup>[日]井上彻《中国的宗族与国家礼制》,钱航译,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8年版。

<sup>②</sup>[日]吾妻重二《朱熹〈家礼〉实证研究》,吴震、郭海良等译,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杨志刚《〈司马氏书仪〉和〈朱子家礼〉研究》,刊于《浙江学刊》,1993年第1期,第108-113页;杨志刚《论〈朱子家礼〉及其影响》,刊于《朱子学刊》,1994年第1期,第1-16页;杨志刚《〈朱子家礼〉:民间通用礼》,刊于《传统文化与现代》,1994年第4期,第40-46页。

<sup>③</sup>赵克生《明代地方社会礼教史丛论——以私修礼教书为中心》,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年12月;赵克生、安娜《清代家礼书与家礼新变化》,刊于《清史研究》,2016年第3期,第25-36页。

<sup>④</sup>赵克生《家礼与家族整合:明代东山葛氏的个案分析》,刊于《求是学刊》,2009年02期,第126-133页。

宗族建设过程中通过私修礼书的方式，达到教化族众和敬宗收族的目的。赵克生对明清礼教方式的探讨对笔者研究王朝和地方社会礼制教化提供很好的借鉴。

近来，也有不少学者侧重于区域内的礼教研究。杜荣佳的《明代中后期广东乡村礼教与民间信仰的变化》一文，以广东乡村为考察对象，强调明代中后期是士绅对广东地方社会推行教化的重要时期。并从毁淫祠、行乡礼、守家训三个方面，讨论明中后期广东地区提倡礼教的情况。文章以小见大，从广东地区的礼教过程看整个明王朝的礼制教化效果。<sup>①</sup>陈瑞的《朱熹〈家礼〉与明清徽州宗族以礼治族的实践》一文，从徽州地方志和族谱出发，以朱子《家礼》为重点考察文本，指出徽州宗族通过对礼仪的执行与监督控制族人，将礼教与宗族控制二者进行有效结合，对维护宗族内部的社会秩序具有重要意义。<sup>②</sup>任雅萱的《地方礼俗教化权利的分享与边界——以清前期士绅赵执信〈礼俗权衡〉为例》一文中，重点论述礼俗教化的两个层面：一是作为国家代表的地方官进行乡约教化，一是士绅在其家乡的礼仪推广。在士绅层面，以《礼俗权衡》为研究对象论述士绅赵执信为家乡礼俗教化所做的努力。在文章的最后，任雅萱对国家礼教与士绅的礼仪教化作比较，指出受到地理等因素的制约，国家和士绅教化程度是不一样的。任雅萱侧重于国家和士绅礼俗教化的对比，认为二者既存在权利的分享，又存在教化边界<sup>③</sup>

学界有关礼制礼教的研究成果层出不穷，研究的视角呈现出多样化，研究的问题也日益具体化，而对礼教层面的研究趋向区域化，这为笔者探讨王朝礼制和山东礼教提供很好的参考。

## 2、关于明清地方礼俗的研究

近年来，学界逐渐重视从社会史的角度，探讨家礼制度在民间的实践过程及其历史影响，研究角度也呈现多样化趋势。不少前辈侧重于家礼推广与明清宗族社会形成、明中期社会风气的转变、士大夫对礼俗的改造、区域内礼俗关系等方面的探讨。

郑振满、科大卫、刘志伟侧重于家礼推广与明清宗族社会形成发展之间的历

<sup>①</sup>杜荣佳《明代中后期广东乡村礼教与民间信仰的变化》，刊于《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2年第3期，第50-60页。

<sup>②</sup>陈瑞《朱熹〈家礼〉与明清徽州宗族以礼治族的实践》，刊于《史学月刊》，2007年第3期，第86-93页。

<sup>③</sup>任雅萱《地方礼俗教化权利的分享与边界——以清前期士绅赵执信〈礼俗权衡〉为例》，刊于《民俗研究》，2016年第4期，第61-67页。

史关系方面。<sup>①</sup>其中郑振满侧重于对福建地区的研究，他考察了福建地区家祭、墓祭、祠祭三种祭祖习俗，认为宗族组织的存在和发展，取决于祭祖的规模和方式，祭祀圈的变动引发了宗族组织的结构性变迁。科大卫将研究视野放到华南地区，注重礼仪对地方认同与国家整合的作用方面研究，通过考察宋到清中叶珠三角地区家庙祭祀礼仪的发展演变，讨论地方社会与国家整合的过程，礼仪的发展演变，使得中央和地方之间的认同不断加强。同时他还指出，在珠三角地区儒家礼教取代地方风俗的目的没有完全实现，这也一定程度上反映出礼俗在珠三角地区存在紧张关系。在与刘志伟合作的《宗族与地方社会的国家认同——明清华南地区宗族发展的意识形态基础》一文中，同样考察了礼仪与地方社会的国家认同之间的关系，指出宗族的发展过程是在地方上推行教化，建立正统性国家秩序的过程和结果。<sup>②</sup>两位前辈的研究揭示了祭祖习俗是研究宗族组织的首要依据，对研究礼俗与宗族社会形成的关系具有重要意义。

对社会习俗改造方面的研究对于探讨明清礼俗关系具有重要意义。常建华的多篇文章将研究重点放在宗族对社会风俗的改造方面，<sup>③</sup>研究层次由浅入深。首先以浙江余姚江南徐氏家族为例，论述宗族建设与社会变迁之间的关系，强调明中期后社会风俗的三个变化：冠婚丧祭等礼奢靡；士大夫随波逐流；民众对官方改造风俗失去信心，并指出江南徐氏通过乡约等措施进行移风易俗，认为明中后期宗族组织的普及与士大夫通过宗族组织建设进行移风易俗密不可分。其后又分别以新安毕氏家族和青州邢玠家族为例，论述宗族组织对于改良社会风气所发挥的重要作用。笔者认为，常建华从不同地区、不同的家族事例共同论述宗族组织的建设对社会礼教的作用，对本文探讨明清社会礼教具有重要启示。

何淑宜的研究更加具体化，将视野放在明代士大夫对丧葬礼俗的改造上，<sup>④</sup>她运用地方志、明人文集对民间丧俗的议论，首先论述明中叶以后的丧葬习尚所发

<sup>①</sup>郑振满《宋以后福建的祭祖习俗与宗族组织》，刊于《乡族与国家：多元视野中的闽台社会》，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9年，第103-116页；科大卫《国家与礼仪：宋至清中叶珠江三角洲地方社会的国家认同》，刊于《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9年第5期，第65-72页。

<sup>②</sup>科大卫、刘志伟《宗族与地方社会的国家认同——明清华南地区宗族发展的意识形态基础》，刊于《历史研究》，2000年第3期，第3-14页。

<sup>③</sup>常建华《宗族与风俗：明代中后期社会变迁的缩影——以浙江余姚江南徐氏为例》，刊于《吉林大学学报》，2008年第4期，第60-70页；常建华《明中后期社会风气与士大夫家族移风易俗——以山东青州邢玠家族为例》，刊于《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4期，第1-9页；常建华《16世纪初的徽州宗族与习俗——以《新安毕氏族谱》为例》，刊于《东吴历史学报》，2008年第19期，第1-26页。

<sup>④</sup>何淑宜《明代士绅与通俗文化——以丧葬礼俗为例的考察》，台湾：国立台湾师范大学历史研究所专刊2000年版。

生的变化,针对丧葬风气的变化,明代士绅的“以礼化俗”反映在对丧葬习俗的批评、反省、改革上,从丧葬礼俗论述儒家大传统与通俗文化之间的关系。其单篇文章《以礼化俗——晚明士绅的丧俗改革思想及其实践》一文,以宗族、乡约、会社三种形式论述晚明士绅对丧俗的改革,达到以礼化俗的目的,并期望建立一个儒家礼教社会。<sup>①</sup>

在区域内礼俗关系的研究方面,很多学界前辈以日用类书等民间文献作研究文本。<sup>②</sup>刘永华的《亦礼亦俗——晚清至民国闽西四保礼生的初步分析》一文,通过对晚清到民国时期闽西四保礼生的文本与社会礼仪实践的考察,指出礼生很可能是沟通士大夫文化与地方文化、王朝礼制与乡村习俗之间的文化中介。<sup>③</sup>

王日根《习礼成俗:明清东南海洋区域社会控制的一种路径》一文提出“习礼成俗”这一概念,指出习礼成俗成为明清东南海洋区域进行社会控制的一种基本途径。官方有意识地不断将礼仪向民间传播,民间也积极地呼应官方的教化要求,使得习礼成为社会的普遍现象,由此形成了传统礼仪的习俗化倾向。<sup>④</sup>

卞利对徽州婚丧礼俗关系略作探讨,通过对徽州的地方志、日用类书等典籍文献和丧葬文书进行梳理和分析,论述明清时期徽州婚礼和丧礼的仪式过程,并指出徽州婚丧礼仪式过程中的各种陈规陋俗,表明礼俗之间不协调的关系。<sup>⑤</sup>何衡松和何成也曾就广东广惠两府的丧葬习俗与国家礼制之间的关系进行初步探讨,说明国家礼制与地方风俗之间的差异。<sup>⑥</sup>

胡中生的《礼法与俗尚:清代徽州女性葬礼再探》一文,从民间文献中所载的女性丧葬礼的视角窥探礼俗关系。从僧道信仰、风水堪舆、违礼越制、从俗便时四个方面指出,葬礼中违礼越制成为一种普遍现象,成为时俗的一部分。从文中可以看出,礼法不断被突破而偏向俗是一种常态,无关乎男女性别差异。<sup>⑦</sup>胡

<sup>①</sup>何舒宜《以礼化俗:晚明士绅的丧俗改革思想及其实践》,刊于《新史学》,11卷第3期(2000年11月),第49-100页。

<sup>②</sup>王振忠《明清徽州的祭祀礼俗与社会生活——以〈祈神奏格〉展示的民众信仰世界为例》,刊于《历史人类学学刊》,第1卷第2期(2003年10月),第46-84页;王振忠《明清以来徽州的礼生与仪式》,刊于《中国传统研究集刊》第八辑(2009年7月),第305-337页。

<sup>③</sup>刘永华《亦礼亦俗——晚清至民国闽西四保礼生的初步分析》,刊于《历史人类学学刊》,第2卷第2期(2004年10月),第53-82页。

<sup>④</sup>王日根《习礼成俗:明清东南海洋区域社会控制的一种路径》,刊于《江海学刊》,2005年第1期,第119-125页。

<sup>⑤</sup>卞利《明清以来徽州丧葬礼俗初探》,刊于《社会科学》,2012年第9期,第131-143页。

<sup>⑥</sup>何衡松、何成《明清国家丧葬礼制与地方丧葬习俗初探——以广东广惠两府为例》,刊于《中国市场》,2011年第1期,第172-173页。

<sup>⑦</sup>胡中生《礼法与俗尚:清代徽州女性葬礼再探》,刊于《安徽史学》,2016年第4期,第120-126页。

中生的研究与笔者有相近之处，都看到民间行礼偏向俗的一方，礼俗之间存在违和关系。

综观前人的研究成果，我们不难发现，王朝礼制礼教的研究成果是极为丰富的，学界前辈多将重心放在礼制的研究上，对礼俗的研究相对较少。近年来，虽然不少学者将研究视野从制度史转向社会史，并取得不错的成果，但是其研究范围多集中于徽州等南方地区，对北方地区的研究相对较少，且对于山东地区的研究也多集中于个别家族对社会风俗的改造，在礼俗关系上也多侧重于礼俗相交的方面，对礼俗之间的违和关系未给予重视。那么礼俗在山东地区存在怎样的紧张关系？山东士大夫们对此持什么样的态度？这些问题有待进一步的探讨。

### 第三节 研究思路与论文框架

本文从区域社会史角度出发，将山东地区作为研究区域，以赵执信的《礼俗权衡》为中心素材，并结合山东地区其他有关礼俗的文献，分析明清山东士大夫们的礼俗观及其困惑，表现为正统礼仪与家礼习俗之间的紧张关系，并进一步揭示造成礼俗之间关系不协调的原因。为此除前言章节外，本文的章节安排如下：

第二章论述《礼俗权衡》的成书背景，通过对明清山东地方志和士人文集的梳理，阐述赵执信的生平事迹以及王朝礼制和地方礼教过程。家礼通过士大夫私修家礼书、现场教习等方式下渗到民间，并在此过程中与地方习俗产生互动，礼俗互动频繁奠定了《礼俗权衡》的写作基础。

第三章通过对赵执信的《礼俗权衡》和相关礼俗文献进行分析，论述赵执信对礼俗关系相违的困惑。并进一步指出赵执信的困惑并不仅仅是赵氏一人的观感，明清许多士大夫在对待礼俗关系上与赵氏有共同的想法，并在此基础上揭示士大夫所想象的礼俗关系与民间习俗之间存在差距，地方礼教的过程面临困境。

第四章首先以孝义高氏和无棣张氏两个士大夫家族为例，论述其日常习俗活动，并进一步说明礼俗之间内在紧张关系，由礼及俗过程的现实困境，并从国家礼制、士大夫、民间三个层面揭示礼俗关系紧张的内在根源。

第五章笔者就各章的观点进行总括，并叙述本文存在的不足之处。

## 第二章 赵执信与《礼俗权衡》的成书背景

明代中期以后，社会风气发生很大变化，王朝礼制与民间风俗之间互动频繁，山东士大夫面对此种情况展开对礼俗的讨论，因此礼仪的教化、风俗的改造成为士人关注的焦点。康熙四十八年（1709年），山东大儒赵执信著《礼俗权衡》一书讨论家乡礼俗。本章在论述士人赵执信的生平交际与明清社会礼教的基础上，探讨《礼俗权衡》的成书背景。

### 第一节 赵执信的生平与交际

赵执信（1662-1744），字伸符，号秋谷，晚号饴山老人，山东青州府博山县人，著有《饴山诗集》、《饴山文集》、《谈龙录》、《声调谱》、《礼俗权衡》等。赵执信是博山赵氏家族的十二世子孙，其曾祖父赵振业是明朝天启乙丑进士，也是博山赵氏家族的首位进士，官至监察御史，入清后做过山西、江南两省布政司参议。其叔祖父赵进美曾任广东、陕西、河南布政使司参政与福建按察使护理巡抚。祖父为拔贡生赵双美，父亲赵作胪为郡增生，均是博山一带有名的士绅。乾隆年间的吏部尚书汪由敦为赵执信撰写《文林郎前右春坊右赞善兼翰林院检讨赵秋谷墓志铭》一文，其中载到：

平九传至振业，明天启乙丑进士，由邯鄲令，擢御史；国朝两为山西、江南布政司参议，是为先生之曾祖。拔贡生讳双美，郡增生讳作胪，先生之祖与父也。增生公以先生贵，封文林郎、翰林院编修，母孙氏封太孺人。<sup>①</sup>

赵执信性格豪放不羁，出仕为官不屑于攀附权贵，被世人称之为“狂士”。<sup>②</sup>“先生以一少年睥睨其间，纵横挥洒，旁若无人。稿甫脱，即传写都下。朝贵皆愿纳交，而先生傲慢，耻有所依附，落落如也。”<sup>③</sup>

赵执信自幼聪颖，九岁时“辄以奇语惊其长老”，“先生质颖绝伦，九岁捉笔为文，辄以奇语惊其长老。里中为文社，先生初不与通，辄自携纸笔入座。众

<sup>①</sup>（清）汪由敦《文林郎前右春坊右赞善兼翰林院检讨赵秋谷墓志铭》，《赵执信全集》，济南：齐鲁书社1993年，第655页。

<sup>②</sup>王志民、王勇等《明清博山赵氏文化研究》，北京：中华书局2013年，第120页。

<sup>③</sup>（清）黄叔琳《赵执信墓表》，《赵执信全集》，第652页。

以其幼也，易之。移晷，立就数艺。乃大惊，号为神童。同里相国孙文定公奇其才。命作海棠赋，曰：远大器也。以女孙字之。”<sup>①</sup>乡中文人聚会，赵执信不请自来，顷刻间便完成数篇文章，满座震惊，称其为“神童”。同乡大儒孙廷铨更是惜其才华，称赞其为“远大器也”，遂将孙女嫁予赵执信。

康熙十四年（1675年），年仅十四岁的赵执信补博士子弟，十七年（1678年）乡试第二名，十八年（1679年），会试第六名，中殿试二甲进士，接着选翰林院庶吉士，散馆授编修。康熙二十三年（1684年），赵执信充任山西乡试正考官。二十五年（1686年），迁右春坊右赞善兼翰林院检讨，充任《明史》的纂修官，兼预修《大清会典》。赵执信才华卓绝，曾参与编修《大清会典》，汪由敦在《文林郎前右春坊右赞善兼翰林院检讨赵秋谷墓志铭》一文中这样载到：“会典体制，多沿明旧。理藩院创自国朝，分纂诸公皆逊谢不敢任。先生为庶常，肆国书，取档案傅以文义，典制厘然。同局以是服先生。”<sup>②</sup>

康熙二十八年（1689年）秋，赵执信因国恤期间在洪昇家中观演《长生殿》剧，被黄六鸿弹劾，而被削职罢官，即“《长生殿》之祸”，该事件终结了赵执信的仕途，自此赵执信回归故里，开始其长达三十余年的游历。十八岁入仕，二十八岁被罢官，在京为官十年，期间因卓绝的才情备受尊崇，明末清初大儒王士禛、朱彝尊、吴天章、陈元孝等都服其才，并称其“天才骏厉卓绝”。据载：

方先生馆选时，召试博学鸿词之士，拔授馆职。当世所称能诗者麋集辇下。新城王尚书久以诗、古文，雄长坛坫，声华倾动朝右，一时鸿生俊才多出门下。先生掉臂其间，自树一旗帜。古诗自汉魏六朝，以至初唐诸大家，各成韵调，谈艺者多忽不讲，往往聱牙，与古人戾。新城公自负妙契。先生著《声调谱》以发其秘。至所著《谈龙录》，持论显与新城齟齬。而新城心折服其才，首肯之，不以为亢也。同时如秀水朱检讨，河中吴天章、南海陈元孝两征士，皆折辈行与先生交。先生诗绝去雕饰，有初日芙蓉之目。天才骏厉卓绝，俯视侪辈，少可多否，操觚家无足当意者。<sup>③</sup>

仕途上的坎坷使赵执信投身于文化创作之中，其大部分的诗词、文章创作于该段时期。罢官之后至雍正初年多次游历南北方地区，深入民间社会，体味南北

①（清）汪由敦《文林郎前右春坊右赞善兼翰林院检讨赵秋谷墓志铭》，《赵执信全集》，第655页。

② 同上。

③（清）汪由敦《文林郎前右春坊右赞善兼翰林院检讨赵秋谷墓志铭》，《赵执信全集》，第655页。



Degree papers are in the "[Xiamen University Electronic Theses and Dissertations Database](#)". Full texts are available in the following ways:

1. If your library is a CALIS member libraries, please log on <http://etd.calis.edu.cn/> and submit requests online, or consult the interlibrary loan department in your library.
2. For users of non-CALIS member libraries, please mail to [etd@xmu.edu.cn](mailto:etd@xmu.edu.cn) for delivery details.

厦门大学博硕士论文摘要库